

证券代码：870978

证券简称：市中股份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上海市中智能停车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 担保基本情况

1、上海市中智能停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有控股子公司上海市中交通标志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市中交通”）51%股份，市中交通因业务发展需要，拟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市支行自 2025 年 5 月 24 日至 2026 年 7 月 30 日止的期间办理的各类融资业务，申请银行贷款授信人民币 500 万元，由关联方实际控制人洪建钟先生及配偶提供担保、由上海市中小微企业政策性融资担保基金管理中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同时公司以无限连带责任保证的方式向担保基金中心提供授信金额 85%（人民币 425 万元）的信用反担保。具体的担保范围和担保期限等以本公司向上海市中小微企业政策性融资担保基金管理中心出具的《不可撤销信用反担保函》为准。

2、上海市中智能停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6 日召开的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全资子公司上海市中楠枢停车管理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市中楠枢”）因业务发展需要，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市支行自 2023 年 5 月 29 日至 2033 年 5 月 28 日止的期间申请办理的银行贷款，贷款额度人民币 2,000 万元（该笔贷款公司于 2024 年期间已偿还人民币 37.5 万元），公司为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由于银行贷款产品风控要求，补充关联方实际控制人洪建钟先生及配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实际权力义务以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

（二）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申请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为公司接受实际控制人洪建钟及其配偶提供的无偿担保。《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一百零五条规定：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包括受赠现金资产、获得债务减免、接受担保和资助等，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第四十三条规定：挂牌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治理相关规则免于关联交易审议的，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披露。故该议案无需按照关联交易审议并披露。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1、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名称：上海市中交通标志制造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5 年 12 月 23 日

住所：上海市黄浦区陆家浜路 1139 号 5 楼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大团镇东大公路 2458 号 1 幢 5142 室

注册资本：人民币 550 万元

主营业务：交通管理用金属标志及设施制造，交通设施领域内的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交通设施安装工程，市政公用建设工程施工，电子建设工程专业施工，建筑装饰装修建设工程设计与施工，土木方工程，园林绿化工程，环保工程，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各类广告，机械设备加工，电脑图文制作，展览展示服务。

法定代表人：赵强

控股股东：上海市中智能停车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洪建钟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否

是否提供反担保：否

关联关系：控股子公司

2、被担保人资信状况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14,898,514.76 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流动负债总额：14,264,845.04 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633,669.72 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率：95.75%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率：95.75%

2024 年 12 月 31 日营业收入：13,580,709.23 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利润总额：719,971.74 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净利润：823,788.09 元

审计情况：上述数据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符合《证券法》相关规定。

3、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名称：上海市中楠枢停车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1 年 12 月 2 日

住所：上海市黄浦区陆家浜路 1139 号 5 楼

注册地址：上海市崇明区长兴镇江南大道 1333 弄 11 号楼

注册资本：人民币 600 万元

主营业务：停车场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劳动保护用品销售；企业管理咨询；特种劳动防护用品销售；产业用纺织制成品销售；广告制作；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发布；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

法定代表人：李牧

控股股东：上海市中智能停车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洪建钟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否

是否提供反担保：否

关联关系：全资子公司

4、被担保人资信状况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29,981,931.56 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流动负债总额：5,351,729.62 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6,255,201.94 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率：79.14%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率：79.14%

2024 年 12 月 31 日营业收入：8,241,140.57 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利润总额：366,056.76 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净利润：351,320.42 元

审计情况：上述数据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符合《证券法》相关规定。

5、反担保人基本情况

名称：上海市中小微企业政策性融资担保基金管理中心

住所：上海市黄浦区陆家浜路 1056 号 16 层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陆家浜路 1056 号 16 层

注册资本：人民币 50 万元

主营业务：承担上海中小微企业政策性融资担保基金的运营管理，开展政策性融资担保业务，协调处理基金理事会日常事务等职责。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否

其它情况：机构类型：事业单位；举办单位：上海市财政局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市中交通拟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市支行申请的银行贷款授信，由关联方实际控制人洪建钟先生及配偶提供担保、由上海市中小微企业政策性融资担保基金管理中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同时公司以无限连带责任保

证的方式向担保基金中心提供信用反担保。具体的担保范围和担保期限等以本公司向上海市中小微企业政策性融资担保基金管理中心出具的《不可撤销信用反担保函》为准。

2、市中楠枢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市支行申请的银行贷款授信，由于银行贷款产品风控要求，补充关联方实际控制人洪建钟先生及配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实际权力义务以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一）担保原因

为支持子公司业务发展，促进子公司更加便捷地获得银行授信，公司为综合授信无偿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二）担保事项的利益与风险

本次被担保对象为公司子公司，公司在担保期内有能力对其经营管理风险进行控制，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内，公司对其担保不会影响公司及股东利益。本次担保有利于促进经营的开展，提升运营及盈利能力。

（三）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对子公司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五、累计提供担保的情况

项目	金额/万元	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挂牌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外主体的担保余额	0.00	0%
挂牌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余额	2,462.50	3,110.40%
超过本身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的担	2,460.42	3,107.77%

保余额		
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余额	2,462.50	3,110.40%
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余额	0.00	0%
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	0.00	0%
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金额	0.00	0%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市中智能停车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上海市中智能停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9 日